

##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業智慧學院傑出院友遴選要點

112年6月6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商業智慧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表揚院友對社會服務熱忱與貢獻，以作為激勵在校學生奮發向上之楷模，特訂定本院傑出院友遴選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，並設置本院傑出院友遴選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遴選委員會），據以辦理傑出院友遴選事宜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院友，指本院各系及前身之畢業或肄業，或短期進修並領有結業證書者。
- 三、遴選委員會由本院院務會議代表組成，並由院長擔任主任委員。  
遴選委員會之決議，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
- 四、本院畢（肄）業院友，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得被推薦為傑出院友候選人：
  - （一）在學術研究有重要發明或著作，成果卓越；或具有國際知名學術學會院士榮銜。
  - （二）擔任政府公職十二職等以上、中央民意代表，政績卓著。
  - （三）捐資興學並對本院建設及發展有重大貢獻。
  - （四）其它在各領域有傑出成就；對社會服務、國家建設有卓越貢獻。
- 五、本院傑出院友候選人推薦程序如下：
  - （一）傑出院友候選人之推薦，由本院受理。
  - （二）符合前點第一款至第四款之傑出系友當選人或曾獲選傑出系友者，得由各系推選為傑出院校友候選人（依序排名）至遴選委員會，各系需檢附下列資料：
    - 1.傑出校友候選人推薦表(含傑出事蹟之佐證資料)。
    - 2.推薦單位之相關會議紀錄影本。
  - （三）如有捐資興學或對本院具重大貢獻者，得由院長推薦至遴選委員會，無須經過各系。
  - （四）傑出院友候選人名單於提名及遴選過程皆不對外公開。
- 六、每年傑出院友當選人數以不超過五名為限，但有特殊情事者，得由遴選委員會決議增加名額。  
遴選委員會推薦傑出院友當選人數名，並為本校傑出校友候選人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